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2-048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均系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个人或关联方提供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世科”）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拟在 2022 年度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32 亿元（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为子公司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7.27 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2.05 亿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对额度预计范围内的担保对象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科丽特环保”)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根据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的要求,公司需为科丽特环保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科丽特环保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审批范围内。近日,公司与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将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为本次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2 年 5 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测检测”)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签订了《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农村环境质量监测服务(2 分标)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99.80 万元。根据《采购合同》的要求,博测检测应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提交合同金额 20%(即人民币 39.96 万元)的预付款银行保函。应公司要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行于近日开具了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为受益人、博测检测为被担保人、担保金额为 39.96 万元的《预付款保函》,公司将为博测检测本次开立保函的事项提供担保。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审批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情况

(一) 关于为科丽特环保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4 月 16 日	注册地点	南宁市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韦天辉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 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卫服务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末/2022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3,372.84	12,978.57
	净资产	3,081.02	3,397.91
	负债总额	10,291.83	9,580.65

	营业收入	15,278.21	4,136.89
	利润总额	818.31	495.87
	净利润	618.89	316.9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科丽特环保涉诉金额约为 0.85 万元。		

2、《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签订主体

债权人（甲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保证人（乙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主合同：甲方和债务人科丽特环保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22〕广银综授额字第 000322 号）。

(3) 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6)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主合同甲方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全部偿清之日终止。

(二) 关于为博测检测开立保函事项提供担保的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注册地点	南宁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计桂芳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 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境影响监测、竣工环保验收、污染排放监测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3 月末/2022 年1-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5,294.41	5,006.06
	净资产	3,256.53	3,150.60
	负债总额	2,037.88	1,855.46
	营业收入	3,922.22	669.38
	利润总额	376.19	-122.80
	净利润	367.30	-105.93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无		

2、《预付款保函》的主要内容

鉴于博测检测（以下简称“被担保人”）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1N0075664292022402 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农村环境质量监测服务（2 分标）合同》，应博世科的要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行兹开立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为受益人，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9.96 万元的见索即付预付款保函，作为被担保人按合同要求履行偿还合同预付款义务的担保。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提供担保总余额分别为 382,522.20 万元、256,713.45 元，分别占 2021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34%、94.18%，全部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对外担保、亦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预付款保函》；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